

庆元县城有机更新研究及“一北三后和周墩”等区块有机更新概念规划方案采购项目非面向中小企业说明

我单位所采购的《庆元县城有机更新研究及“一北三后和周墩”等区块有机更新概念规划方案采购项目》，根据该项目采购内容的专业技术要求较高，部分潜在供应商属于规模较大的事业单位、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及大型企业，该项目符合财库（2020）46号第六条（三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、充分竞争，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；故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。

采购单位：庆元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何海刚



2025年3月5日